

标段编号: 2405-440307-04-01-965223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濑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企业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项目内容	合同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1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阳西中炬水务有限公司	阳西县织𬕂镇石桥铺村委猪头潭村	项目占地 9.7 亩 (6446.6 平方米), 建设规模为 2 万吨/日, 提标改造原有 1 万吨/日	2020.7.10	66.47457
2	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在小区范围内对现状老旧的给水管进行更换, 增加给水接入点, 新建给水管网 43KM	2022.7.11	126.2
3	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九期）-公明北片区、马田北片区、茨田埔片区基层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深圳市深水光明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	新建居民区及工业区内主干道上 DN150/DN300 供水主管、DN50/DN100 供水支管、水表组及相关附属设施	2022.9.30	37.85
4	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	2022.9.7	4.23
5	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监理服务项目监理服务	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根据委托人要求对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服务项目进行监理, 具体服务内容及地点以委托人通知为准	2024.5.16	1.3505

1、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监理合同

编号：ZJSWHT201901-02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
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阳西中炬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2. 工程地点：阳西县织𬕂镇石桥铺村委猪头潭村；
3.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 9.67 亩（6446.6 平方米），建设规模为 2 万吨/日，提标改造原有 1 万吨/日；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估算总投资 4628 万元，建安费用 3636.49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王军，身份证号码：430422198402239214，注册号：00494471。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陆拾陆万肆仟柒佰肆拾伍元柒角(¥664745.70元)。

1. 合同价为中标价, 中标下浮率为 27.50%, 工程监理费的结算方法: 结算时以财政部门或相关单位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造价(未下浮前)作为计费基数, 并按照监理中标下浮后的百分比值进行结算。

2. 酬金支付方式: 按监理合同约定支付, 根据工程完成情况, 监理人按阶段、分期向有关部门申请拨付监理酬金, 具体支付办法如下:

(1) 施工阶段, 按总包施工进度对应的比例每月申请支付对应监理酬金的 70%;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或交付使用单位使用后支付至对应监理酬金的 80%; 提供完善的竣工验收资料后支付至对应监理酬金的 85%; 在工程结算经审核部门审定后支付至监理酬金结算价的 95%;

(3) 待本项目有关监理资料移交完毕并办理备案手续, 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 付清监理酬金总额的剩余款项。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本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和保修期满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9 年 1 月 10 日。

2. 订立地点: 阳西中炬水务有限公司。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叁 份。

委托人: 阳西中炬水务有限公司 (盖章)



监理人: 深圳市光辉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21区公园路灵芝综合
楼301

(盖章)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延安支行

账号: 755938859110806

电话: 0755-29115686

传真: 0755-29115686

电子邮箱: 442489336@qq.com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验收日期: 2021 年 10 月 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阳西县高新滨海丝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1 2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 0 0 3

工程名称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阳西县织𬕂镇石桥铺村委猪头潭村	建筑面积	6446.6m ²	工程造价	3801.17万元			
结构类型	轻型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地下：	1层			
	钢筋混凝土结构							
施工许可证号	441721202006120101	监督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8日					
监督单位	阳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G3-2020006					
建设单位	阳西县高新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河图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河图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河图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河图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辉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阳江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							



* GD-EI-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项国斌
副组长	王晓东
组员	刘智君、张琳、陈贵和、俞传捷、王茂林、钟国远、林少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喻武斌	俞传捷、刘智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将	钟国远、张琳
工程质量资料	陈贵和	林少萍、王茂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8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3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3 项	共 2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0 项	共 2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2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5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2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景观工程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照明工程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道路工程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GD-EI-8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B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项目部	山西晋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负责人		项目部
2	孙国强	山西晋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孙国强
3					
4	陈发林	深圳市光辉星太阳能有限公司	总监		陈发林
5	王锐军	山西晋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总监		王锐军
6	高利明	山西晋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利明
7	张琳琳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琳琳
8	冯建国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冯建国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0 0 7

该工程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二期，经验收组现场勘查和竣工资料审查，已完成设计及施工合同全部内容，各分项、分部验评及专项验收符合要求，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建筑强制性标准。验收组一致同意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2024年10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 生员号:44010775 李亚男 2024年10月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琳 2024年10月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鹤君 2024年10月8日

2、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小区范围内对现状老旧的给水管进行更换，增加给水接入点，改造后主要管材为球墨铸铁管、不锈钢管，目标是改善水质、水压，减少漏损率，改造管道管径为 DN20~DN600，涉及改造小区约 10 个，总投资 9164.89 万元，建安费为 7788.330817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9164.89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788.330817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刘坤福，身份证号码：441425196809305298，注册号：4400559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贰拾陆万贰仟元整（¥:126.2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20.19	6.01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起至 2025 年 06 月 26 日止，总计 103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2 年 06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04 月 26 日止，共 30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04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04 月 26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 年 7 月 11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委托人: (盖章)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邮编: 518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建安支行
账号: 7559 3885 9110 806
电话: 0755-29115686
传真: 0755-29115686
电子邮箱: szghxgc@163.com

受托人: (盖章)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邮编: 518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建安支行
账号: 7559 3885 9110 806
电话: 0755-29115686
传真: 0755-29115686
电子邮箱: szghxgc@163.com

3、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九期）-公明北片区、马田北片区、茨田埔片区基层
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GMGCJL-2021-1

2022年06月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九期）-公明
北片区、马田北片区、茨田埔片区基层社区供水管
网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深水光明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版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水光明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九期）-公明北片区、马田北片区
茨田埔片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光明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九期）-公明北片区、马田北片区，
茨田埔片区基层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位于公明街道、马田街道内，本工程改造
范围内为居民区以及工业园区，改造片区现状主要由市政管网直接供水，现状给水管网
管材主要为塑料管、灰口铸铁管，管径 DN50~DN400 之间。现状给水系统使用年限已久，
管道、表组、消火栓等腐蚀、锈蚀、老化严重，进而造成“黄水”、“锈水”现象时常发
生，存在严重的水质风险隐患。本次改造拟根据现状市政管网情况，对该片区给水管网
重新布局，优化管网系统，保障供水安全性，并按原位更换室外消火栓。主要包括新建
居民区及工业区内主干道上 DN150~DN300 供水主管、DN50~DN100 供水支管、水表组及
相关附属设施，与现状用水设施碰通，主要施工内容包含路面开挖、破除、路面恢复、
管道敷设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工程费：_____。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耀，身份证号码：430522198812116597，注册号：44025701。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叁拾柒万捌仟伍佰元整（¥378500.00）。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	/	/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小计(A)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	36.0476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	/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	/	1.8024	/

说明：签约酬金=A+B+C，A1=A* / %，A2=A* / %，B=A* 5 %*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C=A* / %。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6.3。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10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修订）》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正本 贰 份,委托人 壹 份,监理人 壹 份;副本 捌 份,
委托人 肆 份, 监理人 肆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

金地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441425197309217594

电 话: 0755-29115686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建安支行

帐 号: 7559 3885 9110 806

邮政编码: 518100

4、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_____

2022-160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关于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工程位于宝安区，包含关于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等。

具体内容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标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4.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企业自筹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91.492199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关于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服务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开工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共 120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计算起始时间）；

2. 保修阶段自竣工之日起至两年后止，共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开工之日起至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止，共 /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计算起始时间）；
4. 勘察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1. 本工程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万贰仟叁佰元整（¥4.23 万元）
(包干价，结算完成后不再做调整，包含保修费用不另行结算)。其中：

-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3). 设备采购监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资产权属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估算(元)	单项监理费(元)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	关于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1914921.99	42300

七、酬金支付

7.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支付

- (1). 当工程正式开工后（以建设单位签署开工审批时间为为准）10 日内，委托人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服务费的 30%。
- (2). 当工程竣工验收完成（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为准）10 日内，委托人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服务费的 50%，累计支付至监理服务费的 80%。
- (3). 当工程完成竣工结算 10 日内，委托人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服务费的剩余尾款，累计支付至监理服务费的 100%。

7.2 保修阶段相关服务收费的支付方式和支付金额分别为：保修期满 15 日内一次结清。

7.3 合同结算方式

本次签订的合同金额（¥4.23 万元）即为最终金额，结算时不作调整。

7.4 鉴于部分工程属甲方下属分公司所属工程项目，相关的项目费用应由其承担，现甲方和乙方同意，由甲方全权负责本项目监理合同签订，并支付合同相关费用，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相关发票中的付款单位名称或客户名称必须与资产权属单位公章名称一致，（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宝城分公司所属的各项工程的相关发票的付款单位名称或客户名称为“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八、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坤福，身份证号码：441425196809305298，

注册号：44005594

九、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十、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68 号

邮编：

法定代表人 刘坤福 (签字或者盖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光华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二路中粮商务公

寓 3 栋 509

邮编：518101

法定代表人 李晓辉 (签字或者盖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

安支行

账号：7559 3885 9110 806

电话：0755-25596322

传真：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市政备-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4.27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航城街道
工程规模	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内容包含：原有路面破除、沟槽开挖、地下管道球墨铸铁管安装、路面恢复等。）	工程造价 (万元)	164.768654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志强
副组长	刘坤福、郭明军
组员	胡育兴、蔡泽帆、冼国栋、郑淦芳

2. 专业组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 单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张桂维	深水宝安			张桂维
蒋海明	宣城管用			蒋海明
江小林	航鸿			江小林
邵明军	福州城建学院			邵明军
王新奇	宣城客服部			
孙坤福	深圳市龙旗电子			孙坤福
郑建芳	航鸿供水公司			郑建芳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验收，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各单位对工程质量、外观验收后，一致评定工程质量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3年4月23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5、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监理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 宝水水利合字(2024)年
第(0020)号

**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监理服务项目
监理服务合同**

委托人： 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监理服务合同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赖耀平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一路四巷 6 号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方思杰 15521144235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旋辉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中粮创智厂区 3 栋 509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谭德岗 1365054232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监理服务项目

2、服务内容：根据委托人要求对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服务项目进行监理，具体服务内容及地点以委托人通知为准。

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若合同到期仍有项目已开工但未完成验收的，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继续完成未完成的工作）。

三、服务费计算

（一）监理服务费费率

本合同监理服务费费率为3.3 %；

采购下浮率：0.24。

（二）监理服务费

以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服务项目结算金额（不扣除违约金金额）为计费基数，按实结算。

监理服务费计算方式：监理服务费=Σ（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服务项目结算金额（不扣除违约金金额）*监理服务费率）*（1-采购下浮率）。

四、付款方式

单个或多个泵站清淤服务项目验收并结算完成后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监理服务费，监理人既可逐项，也可成批申请支付监理服务费，申请支付监理服务费时，应按委托人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发票（专票），否则，委托人有权拒付服务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委托人在收取监理人提供的合格请款材料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监理人指定收款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一次性支付单个或多个项目监理服务费。

五、监理任务和内容

(一) 监理任务：对泵站清淤服务目标进行有效地控制和管理，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全面维护委托人委托的项目合法权益，为委托人提供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咨询意见，帮助委托人尽可能实现预定的合理实施目标。

(二) 监理服务内容

1、质量控制

- (1) 熟悉泵站的基础数据，组织技术、安全交底，提出服务质量要求；
- (2) 审查和批准项目实施方案，管网清疏及泵站清淤专项方案等，核实并签发必须遵循的技术标准，技术规程、规范等质量文件；
- (3) 依据监理规划分析、调整和确定管网清疏及泵站清淤服务项目质量控制重点、质量控制工作流程和监理措施，制定质量控制的各项实施细则、规定及其它管理制度；
- (4) 检查督促承包人建立健全适合于本项目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能切实发挥作用，督促承包人进行全面质量管理工作；
- (5) 审查项目实施方提交的实施报告，并依据监理规范要求检查和复核有关成果；
- (6) 对作业质量进行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在加强现场管理工作的前提下对重要部位、隐蔽作业、下井作业、受限空间作业和关键工序应采取旁站监理；对

项目的行业主管部门报告，以电话形式报告的，应当有通话记录。检查、整改、复查、报告等情况应当记载在监理日记、监理月报中；

(16) 监理人应核查承包人提交的起重机械、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和安全设施等验收记录，并由监理人签收备案；

(17) 督促项目实施方单位履行作业安全、文明保障义务；

(18) 组织工地卫生及文明作业检查；

(19) 涉及下井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的项目，监理人员督促项目实施方严格执行“先审批后开工”原则，并严格按照《深圳市宝安排水有限公司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组织作业，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不得下井作业；

(20) 督促项目实施方按规定进行围挡，悬挂各类标识标牌，并严格遵守《深圳市占道作业交通安全设施设置技术指引》进行道路作业。

六、监理人义务

1. 监理人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遵循监理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标准提供服务。

2. 在委托服务范围内，委托人和项目实施方提出的任何意见和要求，监理人应及时拟定处置意见，再与委托人、项目实施方协商确定。委托人与项目实施方之间发生争议时，监理人应根据自己的职责与委托人、项目实施方进行协商。

3. 监理人应组建满足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工作需要的项目监理团队，向委托人报送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等监理团队主要人员名单和监理规划。

监理人为本项目配置的监理人员如下表所示：

序号	岗位	人数	姓名	联系方式	资质证书
1	总监理工程师	1	刘坤福	13751460125	注册监理工程师/44005594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1	秦兴广	15773271952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B21110660
3	监理员	1	吴志康	18277229253	深圳市监理员/C20230408

(1) 在服务期限内，项目监理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监理人可根据项目进展和业务需要对项目监理人员作出合理调整，当多个项目同时进行时，应保证每个项目至少配备1名现场监理人员，当单个项目多个点位同时进行时，监理人应按委托人要求安排足够的监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作业。

(四) 监理人应自行解决食宿、出行办公等后勤保障问题，相关费用已在监理服务费中综合考虑，委托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十六、争议解决方式

(一)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项目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协商解决。

(二) 协商不成可通过 有关主管部门 进行调解。

(三)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选择向服务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的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合同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累计立项 2024 年泵站清淤监理服务费金额超过人民币壹万叁仟伍佰零伍元整(小写：13,505.00 元)的，本合同即行终止。

十八、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九、合同中所列的地址即为各方的送达地址，如接收方拒绝签收的，以邮件发出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如若地址有更改，须自变更之日起五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否则，按本合同所列地址送达的通知或其他有关文件均视为有效送达。

委托人：深圳市宝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方思杰
或委托代理人：方思杰
联系人：方思杰
联系电话：15521144235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一路四巷 6 号
2024 年 5 月 16 日

监理人：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李平军
或委托代理人：李平军
联系人：李平军
联系电话：0755-25596322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中粮创智厂区 3 栋 509
2024 年 5 月 16 日

拟派项目总监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职务	合同金额 (万元)	验收时间	业务类型 (市政/其他)
1	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 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总监理工程师	4.23	2023.4.23	市政
2	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 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总监理工程师	126.2	/	市政
3	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 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 清淤监理服务项目	总监理工程师	1.3505	/	市政

1、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_____

2022-160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关于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工程位于宝安区，包含关于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等。

具体内容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标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4.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企业自筹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91.492199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关于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服务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开工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共 120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计算起始时间）；

2. 保修阶段自竣工之日起至两年后止，共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开工之日起至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止，共 /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计算起始时间）；
4. 勘察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1. 本工程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万贰仟叁佰元整（¥4.23 万元）
(包干价，结算完成后不再做调整，包含保修费用不另行结算)。其中：

-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3). 设备采购监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资产权属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估算(元)	单项监理费(元)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	关于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1914921.99	42300

七、酬金支付

7.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支付

- (1). 当工程正式开工后（以建设单位签署开工审批时间为为准）10 日内，委托人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服务费的 30%。
- (2). 当工程竣工验收完成（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为准）10 日内，委托人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服务费的 50%，累计支付至监理服务费的 80%。
- (3). 当工程完成竣工结算 10 日内，委托人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服务费的剩余尾款，累计支付至监理服务费的 100%。

7.2 保修阶段相关服务收费的支付方式和支付金额分别为：保修期满 15 日内一次结清。

7.3 合同结算方式

本次签订的合同金额（¥4.23 万元）即为最终金额，结算时不作调整。

7.4 鉴于部分工程属甲方下属分公司所属工程项目，相关的项目费用应由其承担，现甲方和乙方同意，由甲方全权负责本项目监理合同签订，并支付合同相关费用，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监理）相关发票中的付款单位名称或客户名称必须与资产权属单位公章名称一致，（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宝城分公司所属的各项工程的相关发票的付款单位名称或客户名称为“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八、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坤福，身份证号码：441425196809305298，

注册号：44005594

九、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十、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68 号

邮编：

法定代表人 张海平 (签字或者盖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光华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二路中粮商务公
寓 3 栋 509

邮编：518101

法定代表人 张海平 (签字或者盖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

安支行

账号：7559 3885 9110 806

电话：0755-25596322

传真：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市政备-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4.27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杨贝工业区周边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航城街道
工程规模	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内容包含：原有路面破除、沟槽开挖、地下管道球墨铸铁管安装、路面恢复等。）	工程造价 (万元)	164.768654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志强
副组长	刘坤福、郭明军
组员	胡育兴、蔡泽帆、冼国栋、郑淦芳

2. 专业组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 单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张桂维	深水宝安			张桂维
蒋海明	宣城管用			蒋海明
江小林	航鸿			江小林
邵明军	福州城建学院			邵明军
王新奇	宣城客服部			
孙坤福	深圳市龙旗电子			孙坤福
郑建芳	航鸿供水公司			郑建芳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验收，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各单位对工程质量、外观验收后，一致评定工程质量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3年4月23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2、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小区范围内对现状老旧的给水管进行更换，增加给水接入点，改造后主要管材为球墨铸铁管、不锈钢管，目标是改善水质、水压，减少漏损率，改造管道管径为 DN20~DN600，涉及改造小区约 10 个，总投资 9164.89 万元，建安费为 7788.330817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9164.89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788.330817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刘坤福，身份证号码：441425196809305298，注册号：4400559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贰拾陆万贰仟元整（¥:126.2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20.19	6.01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2年06月30日（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起至 2025年06月26日止，总计 103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2年06月30日起至2023年04月26日止，共 30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3年04月27日起至2025年04月26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7月11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委托人: (盖章)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邮编: 518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建安支行
账号: 7559 3885 9110 806
电话: 0755-29115686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盖章)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邮编: 518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建安支行
账号: 7559 3885 9110 806
电话: 0755-29115686
传真: 0755-29115686
电子邮箱: szghxgc@163.com

3、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监理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 宝水水利合字(2024)年
第(002)号 F

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监理服务项目
监理服务合同

委托人： 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光辉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监理服务合同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赖耀平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一路四巷 6 号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方思杰 15521144235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旋辉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中粮创智厂区 3 栋 509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谭德岗 1365054232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监理服务项目

2、服务内容：根据委托人要求对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服务项目进行监理，具体服务内容及地点以委托人通知为准。

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若合同到期仍有项目已开工但未完成验收的，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继续完成未完成的工作）。

三、服务费计算

（一）监理服务费费率

本合同监理服务费费率为3.3 %；

采购下浮率：0.24。

（二）监理服务费

以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服务项目结算金额（不扣除违约金金额）为计费基数，按实结算。

监理服务费计算方式：监理服务费=Σ（深圳市宝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泵站清淤服务项目结算金额（不扣除违约金金额）*监理服务费率）*（1-采购下浮率）。

四、付款方式

单个或多个泵站清淤服务项目验收并结算完成后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监理服务费，监理人既可逐项，也可成批申请支付监理服务费，申请支付监理服务费时，应按委托人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发票（专票），否则，委托人有权拒付服务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委托人在收取监理人提供的合格请款材料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监理人指定收款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一次性支付单个或多个项目监理服务费。

五、监理任务和内容

(一) 监理任务：对泵站清淤服务目标进行有效地控制和管理，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全面维护委托人委托的项目合法权益，为委托人提供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咨询意见，帮助委托人尽可能实现预定的合理实施目标。

(二) 监理服务内容

1、质量控制

- (1) 熟悉泵站的基础数据，组织技术、安全交底，提出服务质量要求；
- (2) 审查和批准项目实施方案，管网清疏及泵站清淤专项方案等，核实并签发必须遵循的技术标准，技术规程、规范等质量文件；
- (3) 依据监理规划分析、调整和确定管网清疏及泵站清淤服务项目质量控制重点、质量控制工作流程和监理措施，制定质量控制的各项实施细则、规定及其它管理制度；
- (4) 检查督促承包人建立健全适合于本项目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能切实发挥作用，督促承包人进行全面质量管理工作；
- (5) 审查项目实施方提交的实施报告，并依据监理规范要求检查和复核有关成果；
- (6) 对作业质量进行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在加强现场管理工作的前提下对重要部位、隐蔽作业、下井作业、受限空间作业和关键工序应采取旁站监理；对

项目的行业主管部门报告，以电话形式报告的，应当有通话记录。检查、整改、复查、报告等情况应当记载在监理日记、监理月报中；

(16) 监理人应核查承包人提交的起重机械、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和安全设施等验收记录，并由监理人签收备案；

(17) 督促项目实施方单位履行作业安全、文明保障义务；

(18) 组织工地卫生及文明作业检查；

(19) 涉及下井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的项目，监理人员督促项目实施方严格执行“先审批后开工”原则，并严格按照《深圳市宝安排水有限公司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组织作业，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不得下井作业；

(20) 督促项目实施方按规定进行围挡，悬挂各类标识标牌，并严格遵守《深圳市占道作业交通安全设施设置技术指引》进行道路作业。

六、监理人义务

1. 监理人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遵循监理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标准提供服务。

2. 在委托服务范围内，委托人和项目实施方提出的任何意见和要求，监理人应及时拟定处置意见，再与委托人、项目实施方协商确定。委托人与项目实施方之间发生争议时，监理人应根据自己的职责与委托人、项目实施方进行协商。

3. 监理人应组建满足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工作需要的项目监理团队，向委托人报送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等监理团队主要人员名单和监理规划。

监理人为本项目配置的监理人员如下表所示：

序号	岗位	人数	姓名	联系方式	资质证书
1	总监理工程师	1	刘坤福	13751460125	注册监理工程师/44005594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1	秦兴广	15773271952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B21110660
3	监理员	1	吴志康	18277229253	深圳市监理员/C20230408

(1) 在服务期限内，项目监理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监理人可根据项目进展和业务需要对项目监理人员作出合理调整，当多个项目同时进行时，应保证每个项目至少配备1名现场监理人员，当单个项目多个点位同时进行时，监理人应按委托人要求安排足够的监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作业。

(四) 监理人应自行解决食宿、出行办公等后勤保障问题，相关费用已在监理服务费中综合考虑，委托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十六、争议解决方式

(一)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项目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协商解决。

(二) 协商不成可通过 有关主管部门 进行调解。

(三)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选择向服务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的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合同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累计立项 2024 年泵站清淤监理服务费金额超过人民币壹万叁仟伍佰零伍元整(小写：13,505.00 元)的，本合同即行终止。

十八、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九、合同中所列的地址即为各方的送达地址，如接收方拒绝签收的，以邮件发出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如若地址有更改，须自变更之日起五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否则，按本合同所列地址送达的通知或其他有关文件均视为有效送达。

委托人：深圳市宝水利服务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方思杰
或委托代理人：方思杰
联系人：方思杰
联系电话：15521144235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一路四巷 6 号
2024 年 5 月 16 日

监理人：深圳市光耀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李平军
或委托代理人：李平军
联系人：李平军
联系电话：0755-25596322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中粮创智厂区 3 栋 509
2024 年 5 月 16 日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奖项名称	奖项级别
1	总章翡翠公馆 主体工程	房建类	2025年1月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度下半年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奖	市级

荣誉证书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总章翡翠公馆主体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四年度
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YZJG-2024B-188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单位	评价时间
1	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满意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1日
2	东环路 DN600 管网更新工程(监理)	优良	深圳市深水光明水务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3	2023 年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整改工程	优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	2024年10月20日

1、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项目服务验收证明

服务名称	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监理		
甲方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开始时间	2022年7月11日	完成时间	
服务内容	本项目宝安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七期)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小区范围内对现状老旧的给水管进行更换,增加给水接入点,改造后主要管材为球墨铸铁管、不锈钢管,目标是改善水质、水压,减少漏损率,改造管道管径为 DN20~DN600,涉及改造小区约 10个,总投资 9164.89万元,建安费为 7788.330817 万元。施工阶段进行监理,控制工程质量、进度、投资,督促、检查施工单位的安全保证措施,确保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验收内容	1、是否已完成本项目合同服务所有内容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质量、安全、进度、投资控制监理服务是否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是否能及时处理监理范围内的相关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质量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质量	工作态度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沟通协调	非常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东环路 DN600 管网更新工程(监理)

业主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东环路 DN600 管网更新工程（监理）		
项目规模	投资额 1600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期	施工阶段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止		
评价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履约前期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履约过程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履约完成		
监理合同履约评价内容			
序号	考评内容	考评情况	
1.	现场监理班子成员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	质量控制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3.	进度控制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4.	投资控制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5.	安全文明管理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6.	其他（沟通协调等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监理合同履约评价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沃尔泰斯水务有限公司

2021年 5 月 6 日



3、2023 年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整改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估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3年9月15日至2024年10月2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甲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李旋辉 15626558285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刘灿 138029980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中粮创智厂区 3 栋 509				
工程名称	2023 年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整改工程		承包范围	对马峦街道范围内城中村改造进行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辖区 内		工程合同价	41.36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5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0 日	合同工期	90 天
履约评价得分项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20	
技术经济实力				19	
工程施工过程				19	
工程控制				20	
协调配合与服务				20	
合计				98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工程名称) 猛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
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
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光华易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15295R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李施辉	15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邱海云	147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